2021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朝天区 商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1年9月2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1（一）主要职能-----------------------------------------------------------------------------1（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3

二、机构设置-------------------------------------------------------------------------------12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1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2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23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7

附件2：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50

附件3：2020年省级外贸资金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62

附件4：2020年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既农产品供应链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75

附件5：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预算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89

附件6：企业入库贡献奖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01

**第五部分 附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表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国内外贸易和服务贸易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及区委、区政府有关内、外贸工作的重大决策；拟订全区内、外贸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拟订年度内、外贸运行调控目标和指导性计划、措施并组织实施，统计、分析和发布重要商务信息，参与协调商务运行中涉及财政、金融、税务、统计等领域的政策问题。

（3）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研究流通企业改革的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商贸服务业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4）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我区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组织推动追溯体系建设。参与组织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等工作，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商贸企业食品卫生、服务质量、商品质量的监督管理工作。

（5）促进城乡市场发展，负责制订、指导大宗商品批发

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指导商业体系建设、社区商业工作；按规定权限对兴办商品市场、设立拍卖行、加油站进行资格审查准入，并依法监督；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管理市级市场物业；负责指导、协调全区县、区商贸业的经济发展工作。

（6）负责制订全区物流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研究全市物流业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对物流业重大项目进行跟踪。

（7）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负责酒类专卖相关管理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对报废汽车和旧机动车、废旧金属材料等特种物质的流通进行管理；加强对商贸企业国有资产运营、管理和监督。

（8）负责对外贸易工作，指导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工作；负责管理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工作；指导和协调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出口加工区的指导协调和审核、报批等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9）负责涉及世贸组织规则的相关工作， 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反垄断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10）负责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我区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

（11）牵头拟订全区商贸服务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协调开展相关工作。负责研究制订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标准和有关政策。

（12）指导商贸系统的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工作；组织实施全系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13）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4）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区商务局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区委全会精神，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建设“3+N”现代服务业体系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聚焦“十四五”“开门红”，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机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全面完成商贸服务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

**（1）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市下目标20%）。1-12月，社消零实现25.27亿元，同比增长18.1%，排全市第五位。

服务业增加值（市下目标11.50%）。1-12月，实现服务业增加值25.40亿元，同比增长11.7%，排全市第一位。

外贸进出口总额（市下目标3113万元、增速不低于25%）。1-12月，全区外贸进出口总额实现1395.75万元，同比下降44%。

实际到位外资（市下目标320万美元）。全年实际到位外资400万美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25%。

企业入库（市下规上服务业企业1家、限上商贸企业2家）。全年入库批零住餐企业3家、规上服务业企业1家。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区下目标：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亿元，入库2.0亿元）。1-12月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765万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11000万元的25.14%，出数后库存3220万元。入库3920万元，完成全年入库任务20000万元的19.6%。

招商引资（区下目标：签约项目3个，签约资金2.6亿元，引进到位资金2亿元）。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个，签约资金2.7亿元。完成区下目标任务2.6亿元的103.85%

向上争取资金（区下目标：200万元）。全年累计完成向上争取资金1019.18万元，占全年目标的509.59%。

**(2)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全面完成疫情防控任务。**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建立主城区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机制，建立商场超市、宾馆民宿等行业疫情防控工作组，划分了朝天片、羊木片、中子片、曾家片4个疫情防控督导片，按照“线面结合”方式，确保全区商贸行业疫情防控不留空白。做好商务市场疫情防控工作组牵头统筹工作。二是坚持常态化防控。压实商场超市、宾馆酒店等业主主体责任，坚持“健康码、行程卡”双码联查、扫场所码、测量体温、规范佩戴口罩、一米间距、环境消杀等常态化防控措施，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准备足量疫情防控物资。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张贴疫情防控公告5000余张、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1000余份，发整改通知书120余份，及时在LED显示屏、广播等显示、播放疫情宣传标语。加强企业员工管理，督促从业人员按要求做好核酸检测、疫苗接种以及日常防控工作。坚持部门联动执法，对防控不力、重视不够、屡教不改的典型企业，协同公安系统及时进行批评教育并采取视频曝光等形式，力争达到处理一户、教育一片的目的。三是有效开展进口非冷链商品疫情防控工作。建立全区进口高风险非冷链商品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落实乡镇属地管理责任，抓实行业监管责任，部门之间紧密配合，对全区经营商户、企业进行全面排查，切实落实进口高风险非冷链商品疫情防控工作。截至目前，全区共有经营进口奶粉的孕婴店3家、进口商品的生产企业6家，所有进口商品的生产许可证、检验检疫报告、核酸检测报告等证件齐全，并专门登记造册，做到来源可追溯。查获进口邮件包裹16个，原路退回7件，其他9件经检疫检测和消毒登记后由收件人提取。协助做好进口冷链食品管理。

**加快流通体系建设全力夯实商贸业发展基础。**一是创新城乡商贸体系。初步建立了联通村产业、区分拣、社区网点配送的城乡流通体系，共建立了20余个产业村收购网点、1个区级农产品配送中心、7个社区配送网点。加强区、乡、村三级电商综合服务站点和物流配送站点管理，各示范点运营绩效显著提升，乡村物流配送渠道逐步畅通，物流成本大幅降低。二是畅通线上消费渠道。持续深化国家级电商进农村示范县创建工作，培育较大的农村电商团队4个，新培育注册电商公司5家，开展电商人才培训309人次，培育直播团队3个、微商团队1个，孵化电商创业者321人，成立了朝天农资网、朝天娇本土电商平台2个，建立“不出远门”快递超市等社区电商平台，举办“云上秦巴山区年货节”线上活动2次。社区电商、网红直播、供应链等电商业态不断发展，网上消费日趋活跃，全年电商交易额达到4.5亿元、农特产品网销额1.45亿元以上。三是壮大市场主体。完善企业梯次培育和县级领导挂联机制，坚持“四个一批”工作举措，加大商贸服务业企业培育和招引，全力推动“个转企”，不断壮大商贸服务业企业主体队伍。实行部门联动，坚持限上限下同向发力，努力促进在库企业上台阶和限下企业提质增效。严格落实《朝天区“四上”企业培育奖励办法》，密切跟踪重点培育的企业，确保完成企业入库任务。2021年共兑现企业入库奖励资金48万元。四是稳定市场供应。扎实开展市场保供、监测工作，编制出《朝天区影响生活必需品市场稳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了以广客源商贸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为区级生活必需品保供企业、20家乡镇保供企业为支撑的全区生活必需品重点保供体系，可有效应对特殊时期、极端天气、节假日等时段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求，维护市场稳定。

**持续刺激消费推动经济稳定增长。**一是加强政策引领不断提振消费信心。用好用活各类促销费稳市场的政策文件，切实从财政补助、金融扶持、消费刺激等方面加强企业扶持，稳定消费信心。认真落实“放管服”改革和“一站式办理”，逐步优化营商环境。全力帮助企业排忧解难提振消费信心，建立企业困难问题清单，落实“一企一策”帮扶措施。全年共召开企业困难问题化解协商会2次，梳理上报企业困难问题12个，截至目前已解决6个。二是充分挖掘消费潜力不断刺激消费。抢抓暑期、节假日等消费机遇，举办“迎春购物月”“特色商品展销会”等惠民促销活动9次。开展乡村文化旅游节特色美食展、四川省旅游景区发展大会文化旅游商品展等本地展销活动6次，组织本地农特产品企业参加第十八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2021第八届中国（杭州）国际电子商务博览会等区外市场拓展7次。组织了23家名优企业、80余类特色产品参加广元女儿节美食嘉年华、广元市第二届月饼节等活动，举办蜀道英才进企业产销对接会1次。三是深入推进东西部消费协作。东西部协作消费协作项目建设全部完工，建成村级全产业链消费协作示范点5个（含2个收购点）并正式投入运营，带动5个村集体经济增收5000元以上。本地农产品销售新入驻832平台、有赞等网络销售平台74个。鼓励企业积极拓展东部省份市场，朝天农特产品全年在浙江地区销售2508万元。

**加强品牌培育逐步优化消费供给。**进一步提升朝天时代广场美食街、曾家汉王老街特色商业街区打造，引进华美达国际连锁酒店，做好高档消费产品、服饰等品牌业态的培育、引进，不断增加优质消费供给。制定了《特色餐饮标准》和《旅游商品购物店建设标准》，编制“曾家山菜系”标准体系建设方案，完成“曾家山菜系”标准手册，组织80余人进行“曾家山菜系”标准化、精品化发展为主的精英专题培训，在广元城区打造了2家以旅游、餐饮在线展示推广功能为核心的特色餐厅，常态化组织本地厨师开展技艺交流、菜品品鉴、菜品研发等活动，全面提升餐饮旅游服务水平。组织开展第二届“蜀道英才工程—朝天名厨”遴选。公开发布朝天美食地图。

**全力提升外向型经济发展水平。**我区现有外贸出口备案企业9家、出口实绩企业4家，外商投资企业1家。今年受疫情以及国际大环境影响，外贸企业在资金周转、产品升级、出口转内销等受到限制，外贸出口总额大幅下滑。区委区政府及时出台《广元市朝天区外贸突破发展专项工作方案（2021—2023年）》，积极为外贸出口企业纾困解难，协助岚晟灵芝等企业采取多种措施出口转内销、康康医疗器械公司扩大出口产品种类和市场等，稳定外贸基本盘。主动谋划包装外资项目和做好外资招引工作，做好永和水利协调服务，确保外资引进工作稳步开展。主动融入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开展朝天优质农产品进成渝社区宣传活动10次，产品进入成都40多个社区，鼓励我区食用菌、灵芝等优质农副土特产融入成渝市场。

**坚持创新发展，促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充分发挥第三产业牵头部门作用，加强统筹协调，召开服务业经济指标调度会5次，分析研判经济形势，协调解决工作困难，明确部门工作责任，统筹推进全区现代服务业发展，确保服务业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二是加快构建“3+N”现代服务业体系。高质量完成《朝天区“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2021-2025）》《朝天区“十四五”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2021-2025）》编撰，全区康养旅游、商业贸易、现代物流逐步发展壮大，会展、金融、康养、科技、养老等新兴服务业正在蓬勃发展，“3+N”现代服务业体系基本形成，服务业正逐步成为“一心三副、四区协同”的区域发展新格局的重要支撑和“全民兴商、全民经商”的主要领域。三是积极探索服务业集聚发展模式。成功创建曾家山文体旅游服务业集聚区项目，并成为广元市改革创新典型案例受到市委邹书记高度评价，已专报的形式上报省委改革办。曾家山五坊街美食城、荣乐养生谷、曾家山原乡、云顶滑雪小镇等一批旅游服务业项目快速推进，曾家山文旅体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初具规模。四是加快服务业项目建设。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基本完工。谋划、包装和储备商贸物流项目14个，朝天区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成功录入国家财政债券项目库。七盘关公路物流港一期开始运营，大巴口建材物流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顺利动工，羊木铁路物流园能源仓储贸易基地招商成效显著。以建材、能源仓储运输贸易为主的多式联运物流基地初具规模。全区物流运输量实现恢复性增长，1—12月物流行业营业额达3亿元以上，上缴税收1500余万元。

**全面加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一是狠抓思想政治建设。始终把加强全局干部职工思想政治建设、提高政治素养作为推动商务工作上台阶的基础，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系列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定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忠诚拥护者、坚定信仰者、自觉践行者,做到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时刻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年共开展中心组专题理论学习11次，传达学习贯彻相关会议及文件精神9次，干部职工撰写学习笔记均在3000字以上，每人每月撰写心得体会1篇以上。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共开展为民办实事6件。二是狠抓基层组织建设。严格落实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规范“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党内组织生活，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皇泽物流集团党支部等两新党组织指导，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全年召开党组民主生活会3次、支部组织生活会3次，局党组对班子成员、一般干部谈心谈话16次，组织到小平故里、重庆白公馆等接受廉政教育4次，观看警示教育片8次。领导干部带头上党课7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三是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十项规定、市委“六个带头”、区委“七个加强”及其实施细则要求，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四个不直接分管”“末位表态”“重大事项请示汇报”等制度，制定了《区商务局领导班子成员六必管》、班子成员“五带头”、风险事项决策“四公开”等工作要求，做到制度化管理、规范化运行、全方位监督。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坚决肃清周永康流毒影响，深刻汲取蒲波、刘亚洲等严重违纪违法案教训，切实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敬畏之心、法纪之识。扎实开展纪律作风整顿，对班子查找的4个方面7个具体问题，干部职工查找的4个方面66个具体问题都制定了整改台账，所有问题均在规定时间内全部整改销号，并建立健全了长效化管理机制。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区商务局党组接受八届区委第一巡察组为期一个月的常规巡察。四是把牢意识形态主动权。成立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任副组长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党组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方案》，坚持意识形态工作“四个纳入”，做到把意识形态建设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严格落实电商企业、电商平台等企业主体责任，定期召开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议，坚决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五是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局党组严格按照干部选拔任用标准，2021年推荐三级主任科员人选1名，中层干部任副科级实职领导干部1名，事业单位改革稳步推进，积极安排年轻干部参加各类培训。六是主动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议案1件、政协委员提案5件，满意率100%。

**其他驻村帮扶、依法治区、综治维稳、深化改革、社会治理、信息公开、公共服务等工作扎实开展，有序推进，成绩明显。**

**二、机构设置**

区商务局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服务业发展协调股、市场体系建设股、市场运行调节股、外资外贸外经股6个股室。总编制15名，其中行政编制6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编制1名，事业编制8名。单位现实有人员17人，其中行政人员8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编制1名，事业人员8人；另遗嘱补助人员2人。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初结转和结余612.83万元。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424.07万元，2021年末收入总计1036.9万元，相较与2020年末收入总计2101.24万元减少1064.34万元，减少50.65%；2021年本年支出总计1036.9万元，相较与2020年支出总计1484.57万元减少447.67万元，减少30.1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2021年末无结转和结余资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424.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4.05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02万元，占0%,2021年初结转和结余612.83万元。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03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0.60万元，占25.13%；项目支出776.30万元，占74.87%。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24.05万元，相较与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98.34万元减少674.29万元，减少61.3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036.88万元，相较与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484.31万元减少447.43万元，减少30.1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36.8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1036.9万元的100%，与2020年（1484.31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447.43万元，减少30.1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36.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205类）**2.22万元，占0.2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类）**5万元，占0.4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21.73万元，占2.10%；；**卫生健康支出（210类）**12.41万元，占1.20%；**农林水事务（213类）**0.8万元，占0.0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16类）**977.10万元，占94.23%；**住房保障支出（221类）**17.62万元，占1.7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1036.88万元，**完成调整调整预算1036.88万元的100%。其中：**

**1.教育支出（205）进修及培训（**08**）培训支出（**03**）：支出决算为2.22万元，完成预算100%。**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9）: 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支出决算为21.7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4.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支出决算为12.4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5.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其他扶贫支出（99）: 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16）：支出决算为**977.1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其中：**

商业流通事务（**02）**行政运行**（01）：**支出决算数为120.3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商业流通事务**（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支出决算为87.9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商业流通事务**（02）**事业运行**（50）：**支出决算为88.4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商业流通事务**（02）**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为597.8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06）**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99）：**支出决算为82.4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 支出决算为17.6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0.5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3.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等。

公用经费17.3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14万元的90.35%，减少主要原因：严格按接待要求，控制陪餐人数和接待标准，减少接待次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3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3.公务接待费支出**1.0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1.12万元减少0.09万元，减少8.04%。减少主要原因：减少接待次数、陪餐人员，压缩接待标准。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03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12批次，86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03万元，主要是日常公务接待。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七盘关公路物流港和羊木物流园建设协调工作经费、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和物流业发展规划工作经费、两上企业企业培育巩固工作经费、明月峡商贸一条街建设协调工作经费、曾家山菜系打造工作经费、企业入库贡献奖、产业发展等工作奖励金、经财网维护费、非贫困村第一书记经费”等9个项目和“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度省级外贸资金、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既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2021年度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等4个专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9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情况较好,严格执行预算,以预算指导工作的开展,实行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做到账款、账账、账实相符。还自行组织了4个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正常、按要求完成，确保了项目的正常推进。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反映“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度省级外贸资金、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既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2021年度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4个专项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财政预算数1.9万元，执行数为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第130届广交会境内采购商参会热情高，来自全国商超百货、零售连锁、行业批发、经销代理、跨境电商、供应链管理、进出口等众多行业企业参会，参展企业进行贸易对接，成效显著，拓展了广交会多元化和全球化水平。。

**（2）2020年度省级外贸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财政预算数17.28万元，执行数为17.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在全区外贸企业受疫情影响的情况下，组织企业申报省级外贸发展项目，促进我区中小外贸企业参与国际竞争的积极性，调动了企业扩大进出口的主动性，推动我区对外贸易可持续发展。存在的问题：2021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区外贸进出口总额未完成市下目标。

**（3）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既农产品供应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财政预算数23.07万元，执行数为23.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农产品在我区的商品化设施使用率在40%以上；同时农产品冷藏仓储能力提高35%以上。存在的问题：1、资金使用方面存在的问题。资金投入较大，见效时间周期较长。2、绩效目标完成中存在的问题。一是宣传力度不够，辖区经营业主对企业运营模式了解有局限性；二是实际运营中的经验存在不足，没有制定更大规模的运营体量。

1. **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财政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了朝天文旅品质和对外影响力，通过资金的投入，达到了汉王老街和时代广场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提升了旅游产品品质，丰富了文化旅游生活，并产生了深远影响，促进了我区经济建设的快速发展。

**（5）企业入库贡献奖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财政预算数7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的实施，资金的合理使用，培育壮大商贸企业、活跃消费市场、打造本土品牌，加快推进我区商贸流通业持续健康发展。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商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35万元，比2020年16.41万元增加0.94万元，增长5.73%。主要原因是：日常出差情况增多。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区商务局采购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区商务局车辆0辆，车改后单位车辆移交机关事务管理局，再无车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教育支出（205）：**指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其中：

培训支出**（2050803）**：指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反映政府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 、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99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080505）**：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210）：**指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农林水支出（213）：**指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1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16）：**指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其中：

行政运行**（2160201）：**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60202）：**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事业运行**（2160250）：**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21602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21606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涉外发展事务方面的支出。

**11.住房保障（221）：**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2210201）**：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是朝天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属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办公室、服务业发展协调股、市场体系建设股、市场运行调节股、外资外贸外经股、电子商务股6个股室。

**（二）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商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商务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三）人员概况：**2021年区商务局总编制15名，其中行政编制6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编制1名，事业编制8名。2021年底实有在职人员总数17人，其中行政人员8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编制1名，事业人员8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1.预算批复情况

根据《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综合预算及绩效目标的通知》（广朝财发〔2021〕15号）2021年区商务局预算指标212.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2.61万元，占100%。

2.调整预算情况

2021年度，区商务局调整预算收入为424.05万元，比年初增加211.44万元，增加99.4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4.05万元，占100%。2021年初结转结余项目资金612.83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度，区商务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36.88万元，其中：**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260.58万元，项目支出776.30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分：**工资福利支出235.81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03.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42万元，对企业补助588.18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 按支出性质分析预、决算差异情况

**（1）基本支出：**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数260.58万元完成当年调整预算收入100%。具体分类如下：

**人员经费：**决算支出数243.23万元，完成当年调整预算收入100%。主要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很好的保障了在岗职工17人人员费用到位。

**公用经费：**决算支出数17.35万元，完成当年调整预算收入100%。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确保了全年局机关正常运行和各项工作高效落实。

1. **项目支出：**

2021年度，区商务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数776.30万元，完成当年项目调整预算收入占比100%。其中：**一是**2021年当年涉及预算项目9个，资金116.22万元，占当年项目调整预算收入的71.10%；涉及专项项目4个，资金47.25万元，占当年项目调整预算收入的28.9%；**二是**2021年初结转结余项目资金612.83万元，完成结转结余项目资金100%（其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15万元、2018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尾款500万元、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34.58万元、2019年度外贸奖励31.2万元、中央外经贸发展补助资金32.05万元）。

2、按功能分类分析调整后预、决算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培训支出—2050803）：支出决算数2.2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9999）：支出决算数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支出决算数21.7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该类具体执行明细如下：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支出决算数18.8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支出决算数2.8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支出决算数12.4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农林水支出（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 支出决算数0.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16）：**支出决算数为977.1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该类具体执行明细如下：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行政运行—2160201）:** 支出决算数为120.3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60202）:** 支出决算为87.9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事业运行—2160250）:** 支出决算为88.4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2160299）：**支出决算为597.8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2160699）：**支出决算为82.4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住房保障支出（221）：**支出决算为17.6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收入100%。

3、按经济分类分析各类支出占比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36.8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35.81万元，占总支出的22.74%；**商品和服务支出**203.47万元，占总支出的19.6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42万元，占总支出的0.91%；**对企业补助**588.18万元，占总支出的56.73%。

4.当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2021年，区商务局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区委全会精神，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建设“3+N”现代服务业体系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聚焦“十四五”“开门红”，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机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全面完成商贸服务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

（1）当年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市下目标20%）。1-12月，社消零实现25.27亿元，同比增长18.1%，排全市第五位。

服务业增加值（市下目标11.50%）。1-12 月，实现服务业增加值25.40亿元，同比增长11.7%，排全市第一位。

外贸进出口总额（市下目标3113万元、增速不低于25%）。1-12月，全区外贸进出口总额实现1395.75万元，同比下降44%。

实际到位外资（市下目标320万美元）。全年实际到位外资400万美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25%。

企业入库（市下规上服务业企业1家、限上商贸企业2家）。全年入库批零住餐企业3家、规上服务业企业1家。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区下目标：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亿元，入库2.0亿元）。1-12月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765万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11000万元的25.14%，出数后库存3220万元。入库3920万元，完成全年入库任务20000万元的19.6%。

招商引资（区下目标：签约项目3个，签约资金2.6亿元，引进到位资金2亿元）。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个，签约资金2.7亿元。完成区下目标任务2.6亿元的103.85%

向上争取资金（区下目标：200万元）。全年累计完成向上争取资金1019.18万元，占全年目标的509.59%。

（2）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全面完成疫情防控任务。**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建立主城区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机制，建立商场超市、宾馆民宿等行业疫情防控工作组，划分了朝天片、羊木片、中子片、曾家片4个疫情防控督导片，按照“线面结合”方式，确保全区商贸行业疫情防控不留空白。做好商务市场疫情防控工作组牵头统筹工作。**二是**坚持常态化防控。压实商场超市、宾馆酒店等业主主体责任，坚持“健康码、行程卡”双码联查、扫场所码、测量体温、规范佩戴口罩、一米间距、环境消杀等常态化防控措施，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准备足量疫情防控物资。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张贴疫情防控公告5000余张、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1000余份，发整改通知书120余份，及时在LED显示屏、广播等显示、播放疫情宣传标语。加强企业员工管理，督促从业人员按要求做好核酸检测、疫苗接种以及日常防控工作。坚持部门联动执法，对防控不力、重视不够、屡教不改的典型企业，协同公安系统及时进行批评教育并采取视频曝光等形式，力争达到处理一户、教育一片的目的。**三是**有效开展进口非冷链商品疫情防控工作。建立全区进口高风险非冷链商品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落实乡镇属地管理责任，抓实行业监管责任，部门之间紧密配合，对全区经营商户、企业进行全面排查，切实落实进口高风险非冷链商品疫情防控工作。截至目前，全区共有经营进口奶粉的孕婴店3家、进口商品的生产企业6家，所有进口商品的生产许可证、检验检疫报告、核酸检测报告等证件齐全，并专门登记造册，做到来源可追溯。查获进口邮件包裹16个，原路退回7件，其他9件经检疫检测和消毒登记后由收件人提取。协助做好进口冷链食品管理。

加快流通体系建设全力夯实商贸业发展基础。**一是**创新城乡商贸体系。初步建立了联通村产业、区分拣、社区网点配送的城乡流通体系，共建立了20余个产业村收购网点、1个区级农产品配送中心、7个社区配送网点。加强区、乡、村三级电商综合服务站点和物流配送站点管理，各示范点运营绩效显著提升，乡村物流配送渠道逐步畅通，物流成本大幅降低。**二是**畅通线上消费渠道。持续深化国家级电商进农村示范县创建工作，培育较大的农村电商团队4个，新培育注册电商公司5家，开展电商人才培训309人次，培育直播团队3个、微商团队1个，孵化电商创业者321人，成立了朝天农资网、朝天娇本土电商平台2个，建立“不出远门”快递超市等社区电商平台，举办“云上秦巴山区年货节”线上活动2次。社区电商、网红直播、供应链等电商业态不断发展，网上消费日趋活跃，全年电商交易额达到4.5亿元、农特产品网销额1.45亿元以上。**三是**壮大市场主体。完善企业梯次培育和县级领导挂联机制，坚持“四个一批”工作举措，加大商贸服务业企业培育和招引，全力推动“个转企”，不断壮大商贸服务业企业主体队伍。实行部门联动，坚持限上限下同向发力，努力促进在库企业上台阶和限下企业提质增效。严格落实《朝天区“四上”企业培育奖励办法》，密切跟踪重点培育的企业，确保完成企业入库任务。2021年共兑现企业入库奖励资金48万元。**四是**稳定市场供应**。**扎实开展市场保供、监测工作，编制出《朝天区影响生活必需品市场稳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了以广客源商贸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为区级生活必需品保供企业、20家乡镇保供企业为支撑的全区生活必需品重点保供体系，可有效应对特殊时期、极端天气、节假日等时段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求，维护市场稳定。

持续刺激消费推动经济稳定增长。**一是**加强政策引领不断提振消费信心。用好用活各类促销费稳市场的政策文件，切实从财政补助、金融扶持、消费刺激等方面加强企业扶持，稳定消费信心。认真落实“放管服”改革和“一站式办理”，逐步优化营商环境。全力帮助企业排忧解难提振消费信心，建立企业困难问题清单，落实“一企一策”帮扶措施。全年共召开企业困难问题化解协商会2次，梳理上报企业困难问题12个，截至目前已解决6个。**二是**充分挖掘消费潜力不断刺激消费。抢抓暑期、节假日等消费机遇，举办“迎春购物月”“特色商品展销会”等惠民促销活动9次。开展乡村文化旅游节特色美食展、四川省旅游景区发展大会文化旅游商品展等本地展销活动6次，组织本地农特产品企业参加第十八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2021第八届中国（杭州）国际电子商务博览会等区外市场拓展7次。组织了23家名优企业、80余类特色产品参加广元女儿节美食嘉年华、广元市第二届月饼节等活动，举办蜀道英才进企业产销对接会1次。**三是**深入推进东西部消费协作。东西部协作消费协作项目建设全部完工，建成村级全产业链消费协作示范点5个（含2个收购点）并正式投入运营，带动5个村集体经济增收5000元以上。本地农产品销售新入驻832平台、有赞等网络销售平台74个。鼓励企业积极拓展东部省份市场，朝天农特产品全年在浙江地区销售2508万元。

加强品牌培育逐步优化消费供给。进一步提升朝天时代广场美食街、曾家汉王老街特色商业街区打造，引进华美达国际连锁酒店，做好高档消费产品、服饰等品牌业态的培育、引进，不断增加优质消费供给。制定了《特色餐饮标准》和《旅游商品购物店建设标准》，编制“曾家山菜系”标准体系建设方案，完成“曾家山菜系”标准手册，组织80余人进行“曾家山菜系”标准化、精品化发展为主的精英专题培训，在广元城区打造了2家以旅游、餐饮在线展示推广功能为核心的特色餐厅，常态化组织本地厨师开展技艺交流、菜品品鉴、菜品研发等活动，全面提升餐饮旅游服务水平。组织开展第二届“蜀道英才工程—朝天名厨”遴选。公开发布朝天美食地图。

全力提升外向型经济发展水平。我区现有外贸出口备案企业9家、出口实绩企业4家，外商投资企业1家。今年受疫情以及国际大环境影响，外贸企业在资金周转、产品升级、出口转内销等受到限制，外贸出口总额大幅下滑。区委区政府及时出台《广元市朝天区外贸突破发展专项工作方案（2021—2023年）》，积极为外贸出口企业纾困解难，协助岚晟灵芝等企业采取多种措施出口转内销、康康医疗器械公司扩大出口产品种类和市场等，稳定外贸基本盘。主动谋划包装外资项目和做好外资招引工作，做好永和水利协调服务，确保外资引进工作稳步开展。主动融入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开展朝天优质农产品进成渝社区宣传活动10次，产品进入成都40多个社区，鼓励我区食用菌、灵芝等优质农副土特产融入成渝市场。

坚持创新发展，促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充分发挥第三产业牵头部门作用，加强统筹协调，召开服务业经济指标调度会5次，分析研判经济形势，协调解决工作困难，明确部门工作责任，统筹推进全区现代服务业发展，确保服务业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二是**加快构建“3+N”现代服务业体系。高质量完成《朝天区“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2021-2025）》《朝天区“十四五”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2021-2025）》编撰，全区康养旅游、商业贸易、现代物流逐步发展壮大，会展、金融、康养、科技、养老等新兴服务业正在蓬勃发展，“3+N”现代服务业体系基本形成，服务业正逐步成为“一心三副、四区协同”的区域发展新格局的重要支撑和“全民兴商、全民经商”的主要领域。**三是**积极探索服务业集聚发展模式。成功创建曾家山文体旅游服务业集聚区项目，并成为广元市改革创新典型案例受到市委邹书记高度评价，已专报的形式上报省委改革办。曾家山五坊街美食城、荣乐养生谷、曾家山原乡、云顶滑雪小镇等一批旅游服务业项目快速推进，曾家山文旅体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初具规模。**四是**加快服务业项目建设。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基本完工。谋划、包装和储备商贸物流项目14个，朝天区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成功录入国家财政债券项目库。七盘关公路物流港一期开始运营，大巴口建材物流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顺利动工，羊木铁路物流园能源仓储贸易基地招商成效显著。以建材、能源仓储运输贸易为主的多式联运物流基地初具规模。全区物流运输量实现恢复性增长，1—12月物流行业营业额达3亿元以上，上缴税收1500余万元。

全面加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一是**狠抓思想政治建设。始终把加强全局干部职工思想政治建设、提高政治素养作为推动商务工作上台阶的基础，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系列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定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忠诚拥护者、坚定信仰者、自觉践行者,做到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时刻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年共开展中心组专题理论学习11次，传达学习贯彻相关会议及文件精神9次，干部职工撰写学习笔记均在3000字以上，每人每月撰写心得体会1篇以上。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共开展为民办实事6件。**二是**狠抓基层组织建设。严格落实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规范“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党内组织生活，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皇泽物流集团党支部等两新党组织指导，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全年召开党组民主生活会3次、支部组织生活会3次，局党组对班子成员、一般干部谈心谈话16次，组织到小平故里、重庆白公馆等接受廉政教育4次，观看警示教育片8次。领导干部带头上党课7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三是**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十项规定、市委“六个带头”、区委“七个加强”及其实施细则要求，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四个不直接分管”“末位表态”“重大事项请示汇报”等制度，制定了《区商务局领导班子成员六必管》、班子成员“五带头”、风险事项决策“四公开”等工作要求，做到制度化管理、规范化运行、全方位监督。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坚决肃清周永康流毒影响，深刻汲取蒲波、刘亚洲等严重违纪违法案教训，切实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敬畏之心、法纪之识。扎实开展纪律作风整顿，对班子查找的4个方面7个具体问题，干部职工查找的4个方面66个具体问题都制定了整改台账，所有问题均在规定时间内全部整改销号，并建立健全了长效化管理机制。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区商务局党组接受八届区委第一巡察组为期一个月的常规巡察。**四是**把牢意识形态主动权。成立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任副组长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党组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方案》，坚持意识形态工作“四个纳入”，做到把意识形态建设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严格落实电商企业、电商平台等企业主体责任，定期召开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议，坚决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五是**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局党组严格按照干部选拔任用标准，2021年推荐三级主任科员人选1名，中层干部任副科级实职领导干部1名，事业单位改革稳步推进，积极安排年轻干部参加各类培训。**六是**主动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议案1件、政协委员提案5件，满意率100%。

其他驻村帮扶、依法治区、综治维稳、深化改革、社会治理、信息公开、公共服务等工作扎实开展，有序推进，成绩明显。

**（二）结果应用情况。**

2021年，通过全年预算绩效自评，基本是按照预算执行。在今后的工作中，将更加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按预算执行，做到“以收定支”、“量入为出”。按照区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信息向社会公开，按照区财政批复的2021年度年初预算和2021年度决算在区政府网站全面公开。

**（三）自评质量。**

为加强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我单位及时成立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专门负责本次绩效自评工作。自查工作中坚持以绩效考核的各项文件精神为指导，以整体绩效支出为内容，对各项支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内容进行一一的评价考核打分，从考核结果来看，通过全单位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取得了较好的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四、自评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2021年度，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局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同时得到广大群众和企业的普遍认可和赞同。

通过自评，2021年度部门整体评价等次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1、服务行业基础薄弱面貌没有大的改变，“两上”企业个数少、规模小的现状仍然突出。乡镇、村社商业网点和流通体系不够健全完善，经济持续增长缺乏支撑。

2、外贸。外贸进出口面临挑战。受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影响，外贸出口风险加大，转变经营策略和调整生产方式都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出口转内销经验不足，企业流动资金压力大，外向型经济恢复需要一定时间。

3、预算编制。一是年初预算不够明确和精细化，存在预算漏项，导致预算执行中追加预算现象；二是预算编制质量不太高，在编制细节方面有待完善。

4、绩效评价管理。一是业务人员业务不精。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二是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财政支出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目前虽然上级已经发布共性指标，但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由于设置难度较大，还不能满足目前工作开展需要。三是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有差距。仅仅只停留在财政预决算政府公开层面。

**（三）改进建议**

1、加强财务人员党风廉政教育，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服务技能，强化业务和理论知识学习，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2、强化绩效管理意识

进一步强化绩效理念，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资金分配到资金使用全过程，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强化专项资金管理，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 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建立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

附表：1-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1-2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1-1 | | | | |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 | | | | | | | | | **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年度主要任务** | **任务名称** | | | | | | | | | | **主要内容** | | |
| 基本支出 | | | | | | | | | | 17个正式编制干部的工资、保险、公积金、绩效及公用经费等 | |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 | | | | | | | | 安全生产、高质量脱贫攻坚、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改革创新等工作的单项奖励金 | | |
| 企业贡献奖 | | | | | | | | | | 培育壮大商贸企业、活跃消费市场、打造本土品牌等企业贡献奖励 | | |
| 其他扶贫支出 | | | | | | | | | |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队员工作经费 | | |
|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 | | | | | | 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创建奖励资金 | | |
|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 | | | | | | | | | 2021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补助资金和2020年省级外贸出口奖励资金 | | |
|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 | | | | | | | | | 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既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  “十四五”服务业发民展规划和物流业发展规划工作经费、曾家山菜系打造工作经费、明月峡商贸一条街建设协调工作经费、“两上企业”企业培育巩固工作经费、七盘关公  路物流港和羊木物流园建设协调工作经费、经财网维护费  等7个项目支出经费 | | |
| **预算资金总额（万元）** | | | 424.05 | | | | | | | | | **实际执行总额（万元）** | 1036.88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 | 424.05 | | | | | | |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 1036.88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 |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 | | |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目标1 |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 | | | | | | | | | 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 |
| 目标2 | 参加各类展会、推介会、培训公 | | | | | | | | | | 举办了“迎春购物月”“特色商品展销会”等惠民促销活动9次，开展乡村文化旅游节特色美食展、四川省旅游景区发展大会文化旅游商品展等本地展销活动6次，组织本地农特产品企业参加第十八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2021第八届中国（杭州）国际电子商务博览会等区外市场拓展7次，组织了23家名优企业、80余类特色产品参加广元女儿节美食嘉年华、广元市第二届月饼节等活动，举办蜀道英才进企业产销对接会1次，组织80余人进行“曾家山菜系”标准化、精品化发展为主的精英专题培训会，开展朝天优质农产品进成渝社区宣传活动10次。 | |
| 目标3 | 完成疫情防控任务 | | | | | | | | | | 商务市场疫情防控工作组的牵头统筹工作取得成效，坚持常态化防控，尤其是进口非冷链商品的疫情防控工作。 | |
| 目标4 | 加快建设2021年农村电子商务工作 | | | | | | | | | | 建立了联通村产业、区分拣、社区网点配送的城乡流通体系，共建立了20余个产业村收购网点、1个区级农产品配送中心、7个社区配送网点。二是培育较大的农村电商团队4个，新培育注册电商公司5家，开展电商人才培训309人次，培育直播团队3个、微商团队1个，孵化电商创业者321人，成立了朝天农资网、朝天娇本土电商平台2个，建立“不出远门”快递超市等社区电商平台，举办“云上秦巴山区年货节”线上活动2次。全年电商交易额达到4.5亿元、农特产品网销额1.45亿元以上。 | |
| 目标5 | 加强商贸流通主体培育，壮大市场主体 | | | | | | | | | | 全年入库批零住餐企业3家、规上服务业企业1家。 | |
| 目标6 | 积极为外贸出口企业纾困解难，稳定外贸基本盘 | | | | | | | | | | 协助岚晟灵芝等企业采取多种措施出口转内销、康康医疗器械公司扩大出口产品种类和市场等，稳定外贸基本盘。 | |
| 目标7 | 抓好党风廉政工作 | | | | | | | | | | 全年共开展中心组专题理论学习11次，传达学习贯彻相关会议及文件精神9次，干部职工撰写学习笔记均在3000字以上，每人每月撰写心得体会1篇以上。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共开展为民办实事6件；召开党组民主生活会3次、支部组织生活会3次，局党组对班子成员、一般干部谈心谈话16次，组织到小平故里、重庆白公馆等接受廉政教育4次，观看警示教育片8次，领导干部带头上党课7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对班子查找的4个方面7个具体问题，干部职工查找的4个方面66个具体问题都制定了整改台账，所有问题均在规定时间内全部整改销号，并建立健全了长效化管理机制。 | |
| 目标8 |  | | | | | | |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 | | | 预期指标值（包  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主要经济指标数 | 实现服务业增加值（亿元） | | | | | | | 22.74亿元 | 25.40亿元 |  |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 | | | | | | 21.40亿元 | 25.27亿元 |  |
| 外贸进出口总额（亿元） | | | | | | | 3113万元 | 1395.75万元 | 受疫情影响 |
| 实际到位外资（美元） | | | | | | | 320万美元 | 400万美元 |  |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 | | | | | |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 1.1亿元 | 2765万元 | 受疫情影响 |
| 完成固定资产入库 | 2.0亿元 | 3920万元 | 受疫情影响 |
| 企业 入库 | | | | | | 规上服务业企业 | 1家 | 1家 |  |
| 限上商 贸企业 | 2家 | 3家 |  |
| 向上争取资金 | | | | | | | 200万元 | 1019.18万元 |  |
| 日常工作 | 各类会议会展 | | | | 线上线下各类 展销会 | | | 12次 | 15次 |  |
| 服务业经济指标调度会 | | | 4次 | 5次 |  |
| 大型企业困难问 题化解协商会 | | | ≥2次 | 2次 |  |
| 参加各类会展人数 | | | ≥5万人次 | ≥5万人次 |  |
| 中心组、党组、支部、领导班子等会议 | | | ≥60次 | 64次 |  |
| 疫情宣传资料 | | | | | 张贴疫情防控公告 | | 4000张 | 5000余张 |  |
| 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 | | 800份 | 1000余份 |  |
| 发整改通知书 | | 100份 | 120余份 |  |
| 线下配送网点 | | | | | 产业村收购网点 | | 15个 | 20余个 |  |
| 区级农产品配送中心 | | 1个 | 1个 |  |
| 社区配送网点 | | 7个 | 7个 |  |
| 线上农村 微商 | | | | | 新培较大农村电商团队 | | 4个 | 4个 |  |
| 新培育注册电商公司 | | 5家 | 5家 |  |
| 培育直播团队 | | 3个 | 3个 |  |
| 培育微商团队 | | 1个 | 1个 |  |
| 成立朝天电商平台 | | 2个 | 2个 |  |
| 质量指标 | 重点经济指标完成率 | | | | | | | | ≥90% | ≥90% |  |
| 旅游、特色餐饮、电商等培育力度 | | | | | | | | ≥95% | ≥95% |  |
| 参展、培训人员参会率 | | | | | | | | ≥95% | ≥95% |  |
| 培训覆盖面及效果 | | | | | | | | ≥95% | ≥95% |  |
| 各类展销活动成功率 | | | | | | | | ≥95% | ≥95% |  |
| 企业参与线上线下各类活动积极性 | | | | | | | | ≥90% | ≥90% |  |
| 招商引资成功率 | | | | | | | | ≥90% | ≥90% |  |
| 网点配送运营效果 | | | | | | | | ≥95% | ≥95% |  |
| “两上”企业巩固培育效果 | | | | | | | | 100% | 100% |  |
| 电商、餐饮等服务业岗位就业率 | | | | | | | | ≥95% | ≥95% |  |
| 各类奖励金兑付准确率 | | | | | | |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各类展会、培训会及时性 | | | | | | | | ≥98% | ≥98% |  |
| 各类协调工作及时性 | | | | | | | | ≥95% | ≥95% |  |
|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 | | | | | | ≥95% | ≥95% |  |
| 资金到位率 | | | | | | | | 100% | 100% |  |
| 资金支出率 | | | | | | |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基本支出 | | 人员经费 | | | | | | 224.66万元 | 243.23万元 | 人员经费增多 |
| 公用经费 | | | | | | 16万元 | 17.35万元 | 公用经费出增多 |
| 项目经费 | | | 2021年当年项目经费 | | | | | 183.39万元 | 163.47 | 因基本支出增加 |
| 2021年初结转结余 | | | | | 612.83万元 | 612.83万元 |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服务业增加值 | | | | | | | | 11.50% | 同比增长11.7%，排全市第一位 |  |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 | | | | | | 20% | 同比增长18.1%，排全市第五位 | 受疫情影响 |
| 实际到位外资 | | | | | | | | 320万美元 | 完成目标任务的125% |  |
| 全年电商交易额 | | | | | | | | 达4亿元 | 达4.5亿元 |  |
| 全年农特产品网销额 | | | | | | | | ≥1.2亿元 | ≥1.45亿元 |  |
| 全年因东西部消费协作朝天 农特产品在浙江地区销售额 | | | | | | | | 2000万元 | 2508万元 |  |
| 物流 行业 | | | | 全年营业额 | | | | ≥2.8亿元 | ≥3亿元 |  |
| 全年上缴税收 | | | | 1200万元 | 1500余万元 |  |
| 招商引资 | | | | 签约资金 | | | | 2.6亿元 | 完成任务的103.8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继续推进全区商务工作发展，从而推动全区经济发展 | | | | | | | | 解决部分就业岗位，提高地方财政收入，增加地方税收收入 | 成绩显著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打创产业发展生态圈 | | | | | | | | 营造持续稳定营商环境 | 达到改善生态环境 |  |
| 保证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增强工作人员生态理念 | | | | | | | | 从低碳出发，节约水、电和纸张等资源 | 节约开支，不铺张浪费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改善全区商务工作面貌，提升全区服务业知名度，增加全区商务影响力 | | | | | | | | 提升全区服务业知名度，增加全区商务影响力 | 成绩显著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企业对商务工作开展满意度 | | | | | | | | ≥95% | ≥95% |  |
| 群众对企业服务等方面满意度 | | | | | | | | ≥95% | ≥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1-2 | | | | | | | | | | |
|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适用于有专项预算项目的部门）**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计分标准**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自评得分**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70分） | 目标管理（30分） | 目标制定 | 15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 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有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单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打分。 | √ | √ | √ | √ | 13 |
| 目标实现 | 15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 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 |  | √ | 13 |
| 动态调整（20分） | 支出控制 | 5 |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2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1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  |  | √ | 5 |
| 及时处置 | 10 |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 1.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均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4。 2.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零，结余注销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1-10\*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4，结余注销额超过部门年度预算总额10%的，指标不得分。 3.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4分。 | √ |  |  | √ | 10 |
| 执行进度 | 5 |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1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  |  | √ | 3 |
| 完成效率（20分） | 预算完成 | 10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5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  |  | √ | 9 |
|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 5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8。 | √ |  |  | √ | 5 |
| 违规记录 | 5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2分，直至扣完。 | √ |  |  | √ | 4 |
| 绩效结果应用（20分） | 内部应用（6分） | 预算挂钩 | 6 |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6 |
| 信息公开（4分） | 自评公开 | 4 |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4 |
| 整改反馈（10分） | 问题整改 | 5 |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 5 |
| 应用反馈 | 5 |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 5 |
| 自评质量（10分） | 自评质量 | 自评质量 | 10 |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抽查计分）。 | √ |  | √ | √ | 10 |
| **分值** | | | **100** |  |  | **自评得分** | | | | **92** |
| **自评等级** | | | 自评结果：☑优秀（90≤得分≤100）；□良好（80≤得分＜89）；□及格（60≤得分＜79）；□不及格（低于60分） | | | | | | | |

**附件2：**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区商务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是：区商务、财政部门具体负责审核企业参展情况，并提供参加第130届广交会审核汇总表、参与专业化的市场对接活动等。对参加第130届广交会的境内采购商，完成报名、网上注册并实质进入广交会展馆(以大会进馆自动统计数为准)。

2．资金申报的依据：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元市促进对外贸易发展奖励政策》（广商发〔2017〕173号）的通知；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的通知》（广朝财建〔2022〕4号）等文件依据。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1）支持参加第130届广交会

1.基本条件

➀在我市注册的企业

➁完成报名、网上注册并实质进入广交会展馆(以大会进馆自动统计数为准)。

（2）申报资料

➀项目申请表

➁参加广交会企业人员证件、发票复印件、疫情检查费相关发票、参会人员的差旅费发票复印件等，实质进入广交会展馆的相关佐证资料。

1.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➀每户企业1人0.6万、2人(含)及以上1万元的标准给予补贴；

➁对参加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企业每人补助0.3万元(每个企业最多不超过2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组织企业参与专业化的市场对接活动。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为企业参与专业化的市场对接活动提供必要的奖励资金。

3．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经费与申报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在绩效评价工作中，我局严格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相关要求，扎实开展好绩效评价工作。

一是前期准备。我局成立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评价方案，细化了组织实施步骤和环节安排等内容，确定了实施时间。具体由责任股室牵头、专人负责开展业务学习与培训，落实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二是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召开座谈会。组织相关股室、项目实施单位等召开座谈会，听取该绩效项目有关情况介绍和社会评价与建议。（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该项目资金相关政策文件和相关制度等资料；加强自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资金分配、使用是否合理，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3）得出自评结论，按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填报绩效评价表格，对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整体评价分析，形成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按照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的通知》（广朝财建〔2022〕4号）文件，安排区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1.9万元，该项目属于财政全额拨款。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2021年，安排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1.9万元。

2.资金到位。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全年实际到位1.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性100%。

3.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财政文件要求，该项目经费拨款全部用于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支出，做到了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资金结算比率均为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我单位严格按照广朝财建〔2022〕4号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规定，兑付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资金运行安全率达100%。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按照申报要求，积极组织本辖区内企业申报项目并进行审核。项目具体实施流程：由企业填报申请表并附申报资料上报区商务主管部门、区商务主管部门对应责任股室复核并给出初步确定资金安排情况后，提交局党组会专题讨论研究通过，区商务主管部门拨付至各企业、项目单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2021年使用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1.9万元（其中：广元市钰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0.3万元，朝天广元秦川印象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0.6万元，四川唐月食品有限公司1万元），并按时在政府网站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三）项目监管情况。**一是**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办法为确保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规范管理、有效使用提供可靠依据。为管好用好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具体由项目股室负责，将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责任明确到人，使资金管理使用有规可依。**二是**做好事前调研、事中监管、事后追踪问效三个环节工作为内外贸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全程护航。为保证项目实施的效果，我局会同地区财政局在项目申报之初就对项目单位进行考察调研，确保项目实施单位有相应配套资金投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全程进行监管，确保项目完全实施、资金足额投入;项目实施完毕后，及时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估，确报项目取得实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参展企业3家，参展人数5人

2、质量指标：制定项目申报方案1个，拟定资金使用计划1个；参展成效≥95%；

3、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申报时效2个周，项目资金审核时效2个周，项目资金批复并兑现时效1个月；

4、成本指标：参加广交会数1人的采购商执行标准0.6万元/人/家，补助金额0.6万元，参加2人的采购商执行标准1万元/家，补助金额1万元；进口博览会参展补助标准0.3万元/人/家，补助金额 0.3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1年,第130届广交会境内采购商参会热情高，来自全国商超百货、零售连锁、行业批发、经销代理、跨境电商、供应链管理、进出口等众多行业企业参会，参展企业进行贸易对接，成效显著，拓展了广交会多元化和全球化水平。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通过自评，2021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得95分，等级为“优”（详见附表2）。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附表：2-1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2 2022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2-1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 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 | | | | | |
| 预算单位 | | 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 | 1.9 | |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1.9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 | 1.9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1.9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目标完成情况 | 全年预期目标 | | | | | | 全年实际完成目标 | | |
| 目标：支持企业降低物流成本，支持中小企业开拓市场。全年专项资金5万元。 | | | | | | 目标完成情况：全年支专项资金5万元。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全年预期指标（包 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 指标 | 参展企业 | | | 5家 | 3家 | | 受疫情影响 |
| 参展人数 | | | 8人 | 5人 | | 受疫情影响 |
| 质量 指标 | 制定项目申报方案 | | | 1个 | 1个 | |  |
| 拟定资金使用计划 | | | 1个 | 1个 | |  |
| 参展成效 | | | ≥95% | ≥95% | |  |
| 时效 指标 | 项目资金申报时效 | | | 2个周 | 2个周 | |  |
| 项目资金审核时效 | | | 2个周 | 2个周 | |  |
| 项目资金批复并兑现时效 | | | 1个月 | 1个月 | |  |
| 成本 指标 | 广 交 会 | | 1人采购商执行标准 | 0.6万元/人/家 | 0.6万元/人/家 | |  |
| 补助金额 | 0.6万元 | 0.6万元 | |  |
| 2人采购商执行标准 | 1万元/家 | 1万元/家 | |  |
| 补助金额 | 1万元 | 1万元 | |  |
| 进口博览会 | | 参展补助标准 | 0.3万元/人/家 | 0.3万元/人/家 | |  |
| 补助金额 | 0.3万元 | 0.3万元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地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 | | 进一步向现代化、品牌化、专业化发展 | 基本实现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采购商数量稳步增长 | | | 拓展了广交会多元化和全球化水平 | 基本实现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外向型经济可持续发展 | | | 促进企业扩大出口产品种类 | 基本实现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 企业对政策扶持的满意度 | | | ≥95% | ≥95% | |  |
| 群众对企业服务的满意度 | | | ≥95% | ≥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2-2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专项预算项目名称：**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 | **指标分值** | | **指标解释** | | **评分方法** | | | | | |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定量评价标准** | | | |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 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 | | |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 **地方标准** | **申报标准** | **历史均值** |
| **0** | | **0.3** | | **0.6** | | **0.8** | | | **1** | |
| 通用指标（40分） | 所有项预算项目 | |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2 |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 | 较完善 | |  | | | 完 善 |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 | √ |  | √ |  |  |  |  |  |  | 2 |
| 规划合理★ | 3 |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 | 较合理 | |  | | | 合 理 |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3 |
| 制度完备 | 3 |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2 |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4 |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 |  | | | 是 |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 | √ | √ |  | √ | √ |  |  |  |  | 4 |
| 使用合规 | 3 |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  | √ | √ | √ | √ |  |  | 3 |
| 执行有效 | 2 |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  | √ | √ | √ | √ |  |  | 2 |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3 |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 √ |  | √ |  |  | √ |  |  | 3 |
| 资金结余★ | 10 |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 √ | √ |  | √ |  |  | √ |  |  | 10 |
| 目标完成★ | 4 |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 |  | √ |  | √ |  |  | √ | √ |  | 3 |
| 完成及时 | 4 |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 |  | √ |  | √ |  |  | √ | √ |  | 4 |
| 违规记录 | 2 |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 | | 2处不合规 | | | 1处不合规 | | | 合 规 |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 | √ | √ | √ |  |  | 2 |
| **共性指标（10分）** | **产业发展项目** | | | **项目效果** | 符合性 | 10 | | 项目实施效果是否与绩效目标或申报目标符合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施符合的点位数/所有选点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根据项目现场评价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汇总所有样本点情况综合分析政策整体吻合度 | | √ | √ |  | √ |  |  | √ |  |  | 5 |
| 成长性★ | 反映不同类型产业政策实施对相关行业企业成长性的促进作用，主要反映支持对象的创新、创造、创业能力情况，产业结构情况，持续盈利能力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各项具体指标得分的平均分 | | | | | | | | | | | | 根据产业政策实施对象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或税收增长率等情况综合判断，统计年鉴相关数据为准（主要查看企业2018年度、2019年度财报，2020年根据实际情况收集） | |  | √ |  | √ |  | √ | √ |  |  | 4 |
| **特性指标（10分）** | **产业发展项目** | | **服务业** | **经济效益** | 消费增长 | 10 | | 项目支持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根据三年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变化计算得分，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标准值的得满分，＜标准值80%的不得分，其余按比值计算得分 | | | | | | | | | | | | 重点收集三年来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数据，主要通过官方统计数据采集，同时结合实地调查对比，综合计算指标得分 | |  | √ |  | √ |  |  | √ |  |  | 3 |
| 增加值增长率 | 项目实施涉及增加值增长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三年增加值平均增长率/标准值\*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增加值增长率=当年服务业增加值增量/上一年度服务业增加值总量×100%。重点查看项目实施区域服务业增加值变动情况 | |  | √ |  | √ |  |  | √ |  |  | 3 |
| **社会效益** | 服务效能 | 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情况 | | 分级评分法 | 差 | | | 较差 | | 一般 | | 较好 | | | 好 | | | 重点查看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状况，通过资料记录查询，现场持续跟踪，走访调研了解等手段综合判断 |  | √ | √ |  |  |  |  |  |  | 3 |
| **个性指标（40分）** | | **外贸业** | | **产出指标** | 数量 指标 | 40 | | 参会企业家数与人数情况 | | 对比分值法 | 根据文件规定，以大会进馆自动统计数为准。 | | | | | | | | | | | | 根据参会企业数、人数报销资粮与以大会进馆自动统计数进行核对 | |  |  |  |  |  |  |  |  |  | 10 |
| 质量 指标 | 相关项目文件的制定与参展活动成效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大会进馆自动统计的参会企业数或人数/申报参会企业或人数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是否制定有项目申报方案和资金使用计划，参加展销活动取得成效； | |  |  |  |  |  |  |  |  |  | 9 |
| 时效 指标 | 是否按规定时间要求进度申报项目、兑现资金 | | 对比分值法 | 根据资料之间的时间逻辑关系核实对比确定。 | | | | | | | | | | | | 依据规定的项目资金申报时效、审核时效和批复并兑现时效要求落实情况 | |  |  |  |  |  |  |  |  |  | 10 |
| 成本 指标 | 相关财经文件规定数据为依据 | | 比率分值法 | 相关财经文件规定数据为依据； 指标得分=实际支付金额/应付项目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要查看实际支付项目资金的原始依据，如财政直付或银行原始依据； | |  |  |  |  |  |  |  |  |  | 10 |
| **分值** | | | | | | | **100** | |  |  | **自评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5 |
| **自评等级** | | | | | | | **自评结果：☑优秀（90≤得分≤100）； □良好（80≤得分＜89）； □及格（60≤得分＜79）； □不及格（低于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评分方法归为六类：（1）是否评分法：适用于合规性等正反判断指标，正向满分，反向0分。（2）分级评分法：指标评分设置n级权重，指标得分按指标值所处区间的权重计算。（3）比率分值法：对存在连续性比率的指标，按比率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得分。（4）缺（错）项扣分法：按照要求所具备的事项计算，全部具备得满分，缺少一项扣X分。（5）满意值赋分法：设置一个满意值，指标值达到满意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或扣分。（6）按数累加法：若有必要用于加分项指标。 **2、**预算绩效指标标准： （1）定性指标标准：根据客观依据判断指标得分，一般采用是否评分法。 （2）定量指标标准：（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工作标准）： 国家标准：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制定，全国范围内适用，其他各级别标准不得与其抵触。 行业标准：国务院行政主管部门制定，行业标准用于特定行业。 地方标准：在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情况下，地方政府、省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可根据历史数据、统计数据、调研数据等设定绩效标准，可根据四川的实际情况按经济片区分设标准。 申报标准：对新实施的政策项目且相关基础数据匮乏的基础上，各方根据试点探索商定绩效标准，并在以后年度动态修订完善。 **3、**★为核心指标，需要评价组重点关注深入分析。未涉及个性指标的项目，其分值权重按比例调整到其他效果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省级外贸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区商务局在该项目管理中职能是：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对外贸易的扶持政策，负责审核申报中央、省级各类外贸扶持资金；负责全区外经贸扶持政策的申报、审核和兑现工作。

2．资金申报的依据：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元市促进对外贸易发展奖励政策》的通知（广商发〔2017〕173号）文件；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外经贸资金的通知》（广朝财建〔2021〕3号）文件。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具体资金来源及审核办法如下

（1）对外贸企业出口额以海关统计数据为依据；

（2）对外贸易奖励政策，按企业隶属关系由市、县区(含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分级承担，市、县区各50%。县区也可根据实际，适当增加奖励标准；

（3）外贸企业的奖励资金来源，整合上级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和市级财政安排的商贸服务业专项资金统筹使用；

（4）对外贸易奖励政策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于次年3月根据外贸企业上年出口情况进行认定，提出具体的奖励金额，报市政府审批后实施。

4.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资金奖励政策标准如下

(1)鼓励外贸企业实现自营出口。对首次通过自营出口的生产型企业，一次性奖励人民币5万元。

(2)鼓励生产型外贸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对于生产型外贸企业每出口1美元，奖励人民币0.04元。

(3)发挥贸易型企业综合服务作用。对于贸易型企业每出口1美元，奖励人民币0.02元。对首次通过自营出口的外贸型企业，一次性奖励人民币3万元。

(4)支持外贸企业做大做强。外贸企业出口额首次超过100万美元的给予人民币10万元补贴，首次超过500万美元的给予人民币20万奖补贴，首次超过1000万美元的给予人民币30万补贴，首次超过1亿美元的给予人民币100万元补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进一步促进对外贸易发展，鼓励企业主动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切实培育竞争新优势，推动外贸加快转型升级。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为进一步促进对外贸易发展，鼓励企业主动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切实培育竞争新优势，推动外贸加快转型升级，特制订奖励政策。

3．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2020年省级外贸资金专项经费与申报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在绩效评价工作中，我局严格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相关要求，扎实开展好绩效评价工作。

一是前期准备。我局成立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评价方案，细化了组织实施步骤和环节安排等内容，确定了实施时间。具体由外贸股室牵头、专人负责开展业务学习与培训，落实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二是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召开座谈会。组织相关股室、项目实施单位等召开座谈会，听取该绩效项目有关情况介绍和社会评价与建议。（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该项目资金相关政策文件和相关制度等资料；加强自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资金分配、使用是否合理，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3）得出自评结论，按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填报绩效评价表格，对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整体评价分析，形成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按照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外经贸资金的通知》（广朝财建〔2021〕3号）文件，安排2020年省级外贸资金17.28万元，该项目属于财政全额拨款。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当年安排2020年省级外贸专项资金17.28万元。

2.资金到位。全年到位2020年省级外贸专项资金17.2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性100%。

3.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经费拨款全部用于2020年省级外贸发展专项支出，做到了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资金结算比率均为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我单位严格按照广商发〔2017〕173号）、广朝财建〔2021〕3号和市、区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规定，兑付2020年度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资金运行安全率达100%。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按照申报要求，积极组织本辖区内企业申报项目并进行审核。项目具体实施流程：由企业填报申请表并附申报资料上报区商务主管部门、区商务主管部门外贸股室复核并给出初步确定资金安排情况后，提交局党组会专题讨论研究通过，区商务主管部门拨付至各企业、项目单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当年使用2020年省级外贸专项资金17.28万元，其中：四川省广元市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出口额135.04万美元，出口奖励金5.4万元；四川岚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口额6.89万美元，出口奖励金0.28万元 ；四川食味轩食品有限公司出口额214.88万美元，出口奖励金8.6万元；四川铭曼进出口有限公司出口额1.51万美元，首次出口奖励3万元。并按时在政府网站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三）项目监管情况。**一是**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办法为确保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规范管理、有效使用提供可靠依据。为管好用好省级外贸资金，外贸股将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责任明确到人，使资金管理使用有规可依。**二是**做好事前调研、事中监管、事后追踪问效三个环节工作为内外贸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全程护航。为保证项目实施的效果，我局会同区财政局在项目申报之初就对项目单位进行考察调研，确保项目实施单位有相应配套资金投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全程进行监管，确保项目完全实施、资金足额投入;项目实施完毕后，及时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估，确供项目取得实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外贸出口备案企业9家，出口实绩企业4家，外商投资企业1家；

2、质量指标：制定项目申报方案1个，拟定资金使用计划1个；

3、时效指标：项目资金申报时效2个周，项目资金审核时效2个周，项目资金批复并兑现时效1个月；

4、成本指标：生产型外贸企业奖励标准出口１美元奖0.04分，奖励金额14.28万元；首次通过自营出口的外贸型企业奖励标准超过1美元一次性奖励3万元，奖励金额3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1年,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全区外贸企业受疫情影响,加剧了参与市场竞争的难度，导致全区外贸发展存在不确定不稳定性。通过组织企业申报省级外贸发展项目，促进我区中小外贸企业参与国际竞争的积极性，调动了企业扩大进出口的主动性，推动我区对外贸易可持续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通过自评，2020年省级外贸资金项目绩效得95分，等级为“优”（详见附表2）。

（一）存在的问题

2021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区外贸进出口总额未完成市下目标。

（二）相关建议。

继续加大企业扶持力度。

附表：3-1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3-2 2022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3-1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 2020年省级外贸资金 | | | | | | |
| 预算单位 | | 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 | 17.28 |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17.28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 | 17.28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17.28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其他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目标完成情况 | 全年预期目标 | | | | | 全年实际完成目标 | | |
| 目标：为进一步促进对外贸易发展，鼓励企业主动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切实培育竞争新优势，推动外贸加快转型升级，特制订奖励政策。全年专项奖励资金17.28万元。 | | | | | 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兑付专项奖励资金17.28万元。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全年预期指标（包 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外贸出口备案企业 | | 9家 | 9家 | |  |
| 出口实绩企业 | | 4家 | 4家 | |  |
| 外商投资企业 | | 1家 | 1家 | |  |
| 质量指标 | 制定项目申报方案 | | 1个 | 1个 | |  |
| 拟定资金使用计划 | | 1个 | 1个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资金申报时效 | | 2个周 | 2个周 | |  |
| 项目资金审核时效 | | 2个周 | 2个周 | |  |
| 项目资金批复并兑现时效 | | 1个月 | 1个月 | |  |
| 成本指标 | 生产型外贸企业奖励标准 | | 出口1美元奖0.04分 | 出口1美元奖0.04分 | |  |
| 奖励金额 | | 14.28万元 | 14.28 | |  |
| 首次通过自营出口的外贸型企业奖励标准 | | 首次出口超过1美元一次性奖励3万元 | 首次出口超过1美元一次性奖励3万元 | |  |
| 奖励金额 | | 3万元 | 3万元 | |  |
| 预算资金执行率 | | 100% | 100%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全区外贸进出口总额 | | 3113万元 | 1395.75万元 | | 受疫情影响 |
| 全区外贸进出口增速 | | ≥25% | -44% | | 受疫情影响 |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促产业转型升级，增加就业岗位 | | 有利于带动就业，带动农民增收 | 基本实现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外向型经济可持续发展 | | 促进企业出口转内销或扩大出口产品种类和市场 | 稳定外贸发展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 企业对政策扶持的满意度 | | ≥95% | ≥95% | |  |
| 群众对企业服务的满意度 | | ≥95% | ≥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3-2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专项预算项目名称：**2020年省级外贸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 | **指标分值** | | **指标解释** | | **评分方法** | | | | | |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定量评价标准** | | | |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 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 | | |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 **地方标准** | **申报标准** | **历史均值** |
| **0** | | **0.3** | | **0.6** | | **0.8** | | | **1** | |
| 通用指标（40分） | 所有项预算项目 | |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2 |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 | 较完善 | |  | | | 完 善 |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 |  | √ | √ |  | √ | √ | √ | √ |  | 2 |
| 规划合理★ | 3 |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 | 较合理 | |  | | | 合 理 |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3 |
| 制度完备 | 3 |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2 |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4 |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 |  | | | 是 |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 |  | √ | √ |  | √ | √ | √ | √ |  | 4 |
| 使用合规 | 3 |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3 |
| 执行有效 | 2 |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  | √ | √ | √ | √ |  |  | 2 |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3 |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 |  | √ |  |  | √ |  |  | 3 |
| 资金结余★ | 10 |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  | √ |  | √ |  |  | √ |  |  | 10 |
| 目标完成★ | 4 |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 |  | √ |  | √ |  |  | √ | √ |  | 4 |
| 完成及时 | 4 |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 |  | √ |  | √ |  | √ | √ | √ |  | 4 |
| 违规记录 | 2 |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 | | 2处不合规 | | | 1处不合规 | | | 合 规 |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 | √ | √ | √ | √ |  | 2 |
| **共性指标**（100分） | **产业发展项目** | | | **项目效果** | 符合性 | 10 | | 项目实施效果是否与绩效目标或申报目标符合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施符合的点位数/所有选点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根据项目现场评价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汇总所有样本点情况综合分析政策整体吻合度 | |  | √ |  | √ | √ | √ | √ | √ |  | 5 |
| 成长性★ | 反映不同类型产业政策实施对相关行业企业成长性的促进作用，主要反映支持对象的创新、创造、创业能力情况，产业结构情况，持续盈利能力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各项具体指标得分的平均分 | | | | | | | | | | | | 根据产业政策实施对象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或税收增长率等情况综合判断，统计年鉴相关数据为准（主要查看企业2018年度、2019年度财报，2020年根据实际情况收集） | |  | √ |  | √ |  | √ | √ |  |  | 4 |
| **特性指标**（10分） | **产业发展项目** | | **服务业** | **经济效益** | 消费增长 | 10 | | 项目支持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根据三年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变化计算得分，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标准值的得满分，＜标准值80%的不得分，其余按比值计算得分 | | | | | | | | | | | | 重点收集三年来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数据，主要通过官方统计数据采集，同时结合实地调查对比，综合计算指标得分 | |  | √ |  | √ |  |  | √ |  |  | 3 |
| 增加值增长率 | 项目实施涉及增加值增长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三年增加值平均增长率/标准值\*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增加值增长率=当年服务业增加值增量/上一年度服务业增加值总量×100%。重点查看项目实施区域服务业增加值变动情况 | |  | √ |  | √ |  |  | √ |  |  | 3 |
| **社会效益** | 服务效能 | 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情况 | | 分级评分法 | 差 | | | 较差 | | 一般 | | 较好 | | | 好 | | | 重点查看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状况，通过资料记录查询，现场持续跟踪，走访调研了解等手段综合判断 |  | √ | √ |  | √ | √ | √ |  |  | 3 |
| **个性指标（40分）** | | **外 贸 业** | | **产出指标** | 数量 指标 | 40 | | 奖励企业家数确定标准依据情况 | | 对比分值法 | 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依据对外贸易奖励政策，确定奖励农业名额 | | | | | | | | | | | | 查看次年3月外贸企业上年出口情况进行核对是否有误 | |  | √ |  | √ |  | √ | √ | √ |  | 10 |
| 质量 指标 | 相关项目文件的制定与外贸出口额成效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获奖企业实际出口额/应计划完成的出口额×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是否制定有项目申报方案和资金申报计划，外贸出口额取得成效； | |  | √ |  | √ |  | √ | √ |  |  | 9 |
| 时效 指标 | 是否按规定时间要求进度申报项目、兑现资金 | | 对比分值法 | 根据资料之间的时间逻辑关系核实对比确定。 | | | | | | | | | | | | 依据规定的项目资金申报时效、审核时效和批复并兑现时效要求查看落实情况 | |  | √ |  | √ |  | √ | √ | √ |  | 10 |
| 成本 指标 | 以对外贸易奖励政策为依据 | | 比率分值法 | 相关财经文件规定数据为依据； 指标得分=实际支付金额/应付项目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要查看实际支付项目资金的原始依据，如财政直付或银行原始依据； | |  | √ |  | √ |  | √ | √ | √ |  | 10 |
| **分值** | | | | | | | **100** | |  |  | **自评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6 |
| **自评等级** | | | | | | | **自评结果：☑优秀（90≤得分≤100）； □良好（80≤得分＜89）； □及格（60≤得分＜79）； □不及格（低于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评分方法归为六类：（1）是否评分法：适用于合规性等正反判断指标，正向满分，反向0分。（2）分级评分法：指标评分设置n级权重，指标得分按指标值所处区间的权重计算。（3）比率分值法：对存在连续性比率的指标，按比率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得分。（4）缺（错）项扣分法：按照要求所具备的事项计算，全部具备得满分，缺少一项扣X分。（5）满意值赋分法：设置一个满意值，指标值达到满意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或扣分。（6）按数累加法：若有必要用于加分项指标。 **2、**预算绩效指标标准： （1）定性指标标准：根据客观依据判断指标得分，一般采用是否评分法。 （2）定量指标标准：（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工作标准）： 国家标准：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制定，全国范围内适用，其他各级别标准不得与其抵触。 行业标准：国务院行政主管部门制定，行业标准用于特定行业。 地方标准：在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情况下，地方政府、省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可根据历史数据、统计数据、调研数据等设定绩效标准，可根据四川的实际情况按经济片区分设标准。 申报标准：对新实施的政策项目且相关基础数据匮乏的基础上，各方根据试点探索商定绩效标准，并在以后年度动态修订完善。 **3、**★为核心指标，需要评价组重点关注深入分析。未涉及个性指标的项目，其分值权重按比例调整到其他效果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既农产品供应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区商务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是：根据《四川省商务厅、四川省财政厅关于组织推荐农商互联及农产品供应链项目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以及项目实施单位申报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进行验收。

2．资金申报的依据：区商务局《关于2020年农商互联暨完善农产品供应链项目竣工验收情况报告》（广朝商〔2022〕10 号）、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的通知》（广朝财建〔2022〕7号）文件。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广元秦川印象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农特产品加工包装及冷链物流项目建设地点在朝天区七盘关食品工业园区，该项目共投入资金565万余元：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按照该项目共投入资金不超过5%的标准给予补助。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广元秦川印象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农特产品加工包装及冷链物流项目建设地点在朝天区七盘关食品工业园区，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一是广元秦川印象生态农特产加工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13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有：农产品加工、烘干、质检、分级、包装，并建设农产品产地集配中心，总投资270万元；

二是广元秦川印象生态农特产冷链物流建设项目，项目占地面积345.83㎡，总库容量882立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450立方的气调保鲜库，336立方的冷冻库，96立方的速冻库，信息化建设以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购置生产及冷藏冷冻设施、冷藏车等，总投资295万元。

1. 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项目建成后，依托地处曾家山旅游度假区的重要节点，配套的仓储中转中心和销售运营中心（电商运营中心），达到工旅结合效果。实现年营业额突破5000万元以上，利用此次项目实施后的重要硬件支撑及电商的运营优势，市场份额将通过资源整合逐步扩大，为园区内的食品企业提供了更大更广的销售渠道，从对接的专合社、种植大户，让农户、生产企业安安心心搞生产，从而达到区域内产业合理布局、科学种植，通过市场份额的不断扩大，也对税收及其他效益有了更大的提升。项目实施后，不仅为我区农民提供商品销售渠道，同时也为社会提供了新的就业机会，解决周边零时用工达30000人次/年，间接增加就业3000多人，为我区贫困户也提供约100个岗位。

3．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专项经费与申报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在绩效评价工作中，我局严格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相关要求，扎实开展好绩效评价工作。

一是前期准备。我局成立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评价方案，细化了组织实施步骤和环节安排等内容，确定了实施时间。具体由市场体系建设股牵头、专人负责开展业务学习与培训，落实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二是资料审核。我局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负责审核项目实施单位申报的项目验收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经过核验：项目验收材料中有实施单位验收申请、资金拨付申请、项目执行情况报告、企业营业执照、发票复印件、会计事务所出具的项目资金审计报告和项目竣工图片等。

三是现场验收。验收组一行到朝天区七盘关食品工业园区对广元秦川印象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农特产品加工包装及冷链物流项目进行了实地现场验收。该项目建设完成情况如下：一是该项目共投入资金565万余元，在加强商品化处理设施建设方面，建设完成钢架生产厂房，购置配套烘干机、紫外线杀菌仪2套、打包机2套、真空机2套、生产操作流水台一条；在农产品冷链物流方面，建成450立方的气调保鲜库，336立方的冷冻库，96立方的速冻库，购买制冷机组5台、冷风机5台、智能控制箱5台、物流车2台等设备。二是公司积极对接周边农户、专合社、电商企业，实现农产品的商品化包装外销，充分利用企业自身的电商运营经验，发挥所运营的苏宁广元馆的优势资源，开设500平米的朝天曾家山旅游节点的旅游产品销售店。

四是得出自评结论，按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填报绩效评价表格，对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整体评价分析，形成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按照广朝财建〔2022〕7号文件，当年安排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23.07万元，该项目属于财政全额拨款。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当年安排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23.07万元。

2.资金到位。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全年到位23.0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性100%。

3.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经费拨款全部用于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专项补助支出，做到了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资金结算比率均为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我单位严格按照广朝财建〔2022〕7号文件和市、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规定，兑付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资金运行安全率达100%。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根据《四川省商务厅、四川省财政厅关于组织推荐农商互联及农产品供应链项目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以及项目实施单位申报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进行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给予补助。项目具体实施流程：由企业填报申请表并附申报资料上报区商务主管部门、区商务主管部门对应责任股室初审，提交局党组会专题讨论研究通过，区商务主管部门拨付至各企业。

（二）项目管理情况。当年兑付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23.07万元，即：广元秦川印象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3.07万元，并按时在政府网站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三）项目监管情况。**一是**明确分工，落实责任。为管好用好农商互联资金，将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责任明确到人。**二是**做好事前调研、事中监管、事后追踪问效三个环节工作。为保证项目实施的效果，我局会同区财政局在项目申报之初就对项目单位进行考察调研，确保项目实施单位有相应配套资金投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全程进行监管，确保项目完全实施、资金足额投入;项目实施完毕后，及时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估，确供项目取得实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涉及企业1家，农产品在我区的商品化设施使用率40%以上；农产品冷藏仓储能力提高35%以上；

2、质量指标：品种数量涵盖率100%；制定项目申报方案 1个，拟定资金使用计划1个；

3、时效指标：项目资金申报时效2个周，项目资金审核时效2个周，项目资金批复并兑现时效1个月；

4、成本指标：专项补助标准按投资总额的5%（不超过），资金总额23.07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1.数量指标方面。 根据我区内的重点产业优势，围绕我区特色的核桃产业、高山露地蔬菜及食用菌产业，现已经积极对接一产种植大户及专业合作社，已经形成了食用菌产销一体化农产品供应链，同时积极扩展核桃产业及蔬菜的供应链；通过项目实施，农产品在我区的商品化设施使用率在40%以上；同时农产品冷藏仓储能力提高35%以上。

2.质量指标方面。已经形成了食用菌产销一体化农产品供应链，品种数量涵盖所有我区特产食用菌，以木耳、香菇为主。

3.经济效益指标方面。通过项目的实施，对当地产业发展有着较为积极的作用，直接增加就业岗位上百个，带动农民收入实现10%左右的增长。

4.社会效益指标方面。在区域产品推广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当地建设改造农贸市场、社区菜市场及区外专营网点至少5个。

5.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通过一系列的运营，让消费者对农民便民销售情况满意度超过9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通过自评，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项目绩效得95分，等级为“优”（详见附表2）。

（二）存在的问题

1.资金使用方面存在的问题。资金投入较大，见效时间周期较长。

2.绩效目标完成中存在的问题。

一是宣传力度不够，辖区经营业主对企业运营模式了解有局限性；

二是实际运营中的经验存在不足，没有制定更大规模的运营体量；

（三）相关建议。

1、加强自身资金投入，同时增加配套设施完善。

2、加强宣传推广，积极梳理区域内更多的供应链条。

3、加强团队建设，组织学习参观，努力提升及加强创新运营能力。

4、加强市场拓展，依托电商优势及区域产品的优势，开展线下与线上结合的各种营销推广合作。

附表：4-1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4-2 12022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4-1：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 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既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 | | | | | | |
| 预算单位 | | 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 | 23.07 |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23.07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 | 23.07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23.07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其他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目标完成情况 | 全年预期目标 | | | | | 全年实际完成目标 | | |
| 目标：根据相关规定以及项目实施单位申报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进行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给予补助。全年专项补助资金23.07万元。 | | | | | 目标完成情况：全年补助专项资金23.07万元。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全年预期指标（包 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 指标 | 涉及企业 | | 1家 | 1家 | |  |
| 农产品在我区的商品化设施使用率 | | 35%以上 | 40%以上 | |  |
| 农产品冷藏仓储能力提高 | | 30%以上 | 35%以上 | |  |
| 质量 指标 | 品种数量涵盖率 | | ≥95% | 100% | |  |
| 制定项目申报方案 | | 1个 | 1个 | |  |
| 拟定资金使用计划 | | 1个 | 1个 | |  |
| 时效 指标 | 项目资金申报时效 | | 2个周 | 2个周 | |  |
| 项目资金审核时效 | | 2个周 | 2个周 | |  |
| 项目资金批复并兑现时效 | | 1个月 | 1个月 | |  |
| 成本 指标 | 专项补助标准 | | ≤5% | ≤5% | |  |
| 资金总额 | | 23.07万元 | 23.07万元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 益指标 | 增加就业岗位 | | 90余个， | 100余个， | |  |
| 农民收入实现增长 | | 18%左右 | 10%左右 |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建设专营网点 | | ≥5个。 | ≥5个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外向型经济可持续发展 | | 促进企业出口转内销或扩大出口产品种类和市场 | 稳定外贸基本盘。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 消费者对农产品质量的满意度 | | ≥95% | ≥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4-2：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专项预算项目名称：**2020年度中央财政农商互联既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 | **指标分值** | | **指标解释** | | **评分方法** | | | | | |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定量评价标准** | | | |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 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 | | |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 **地方标准** | **申报标准** | **历史均值** |
| **0** | | **0.3** | | **0.6** | | **0.8** | | | **1** | |
| 通用指标（40分） | 所有项预算项目 | |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2 |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 | 较完善 | |  | | | 完 善 |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 |  | √ | √ |  | √ | √ | √ | √ |  | 2 |
| 规划合理★ | 3 |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 | 较合理 | |  | | | 合 理 |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3 |
| 制度完备 | 3 |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2 |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4 |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 |  | | | 是 |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 |  | √ | √ |  | √ | √ | √ |  |  | 4 |
| 使用合规 | 3 |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  | √ | √ | √ | √ |  |  | 3 |
| 执行有效 | 2 |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  | √ | √ | √ | √ |  |  | 2 |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3 |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 |  | √ |  |  | √ |  |  | 3 |
| 资金结余★ | 10 |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  | √ |  | √ |  |  | √ |  |  | 10 |
| 目标完成★ | 4 |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 |  | √ |  | √ |  |  | √ | √ |  | 4 |
| 完成及时 | 4 |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 |  | √ |  | √ |  |  | √ | √ |  | 4 |
| 违规记录 | 2 |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 | | 2处不合规 | | | 1处不合规 | | | 合 规 |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  | √ | √ | √ |  |  | 2 |
| **共性指标**（10分） | **产业发展项目** | | | **项目效果** | 符合性 | 10 | | 项目实施效果是否与绩效目标或申报目标符合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施符合的点位数/所有选点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根据项目现场评价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汇总所有样本点情况综合分析政策整体吻合度 | |  | √ |  | √ |  |  | √ |  |  | 5 |
| 成长性★ | 反映不同类型产业政策实施对相关行业企业成长性的促进作用，主要反映支持对象的创新、创造、创业能力情况，产业结构情况，持续盈利能力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各项具体指标得分的平均分 | | | | | | | | | | | | 根据产业政策实施对象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或税收增长率等情况综合判断，统计年鉴相关数据为准（主要查看企业2018年度、2019年度财报，2020年根据实际情况收集） | |  | √ |  | √ |  | √ | √ |  |  | 4 |
| **特性指标**（10分） | **产业发展项目** | | **服务业** | **经济效益** | 消费增长 | 10 | | 项目支持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根据三年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变化计算得分，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标准值的得满分，＜标准值80%的不得分，其余按比值计算得分 | | | | | | | | | | | | 重点收集三年来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数据，主要通过官方统计数据采集，同时结合实地调查对比，综合计算指标得分 | |  | √ |  | √ |  |  | √ |  |  | 3 |
| 增加值增长率 | 项目实施涉及增加值增长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三年增加值平均增长率/标准值\*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增加值增长率=当年服务业增加值增量/上一年度服务业增加值总量×100%。重点查看项目实施区域服务业增加值变动情况 | |  | √ |  | √ |  | √ | √ |  |  | 3 |
| **社会效益** | 服务效能 | 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情况 | | 分级评分法t | 差 | | | 较差 | | 一般 | | 较好 | | | 好 | | | 重点查看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状况，通过资料记录查询，现场持续跟踪，走访调研了解等手段综合判断 |  | √ | √ |  |  | √ | √ |  |  | 3 |
| **个性指标（40分）** | | **外 贸 业** | | **产出指标** | 数量 指标 | 40 | | 明确农商互联暨农产品供应链项目补助企业名称及企事业个数 | | 对比分值法 | 企业农产品冷藏仓储提升能力、商品化设施使用量 | | | | | | | | | | | | 商品化设施使用率、农产品冷藏仓储能力提高等数据按企业提供的相关依据核对 | |  | √ |  | √ |  | √ | √ | √ |  | 10 |
| 质量 指标 |  | | 相关项目文件的制定与品种数量涵盖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促销的品种数量/计划促销的品种数量×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是否制定有项目申报方案和资金申报计划，品种数量涵盖率； | |  | √ |  | √ |  | √ | √ |  |  | 10 |
| 时效 指标 |  | | 是否按规定时间要求进度申报项目、兑现资金 | | 对比分值法 | 根据资料之间的时间逻辑关系核实对比确定。 | | | | | | | | | | | | 依据规定的项目资金申报时效、审核时效和批复并兑现时效要求查看落实情况 | |  | √ |  | √ |  | √ | √ | √ |  | 9 |
| 成本 指标 |  | | 以农商互联相关文件为依据 | | 比率分值法 | 按照该项目共投入资金的不超过5%的标准给予补助。 指标得分=投资金额\*5%， | | | | | | | | | | | |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申报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进行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给予补助。要查看实际支付项目资金的原始依据，如财政直付或银行原始依据； | |  | √ |  | √ |  | √ | √ |  |  | 10 |
| **分值** | | | | | | | **100** | |  |  | **自评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6 |
| **自评等级** | | | | | | | **自评结果：☑优秀（90≤得分≤100）； □良好（80≤得分＜89）； □及格（60≤得分＜79）； □不及格（低于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评分方法归为六类：（1）是否评分法：适用于合规性等正反判断指标，正向满分，反向0分。（2）分级评分法：指标评分设置n级权重，指标得分按指标值所处区间的权重计算。（3）比率分值法：对存在连续性比率的指标，按比率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得分。（4）缺（错）项扣分法：按照要求所具备的事项计算，全部具备得满分，缺少一项扣X分。（5）满意值赋分法：设置一个满意值，指标值达到满意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或扣分。（6）按数累加法：若有必要用于加分项指标。 **2、**预算绩效指标标准： （1）定性指标标准：根据客观依据判断指标得分，一般采用是否评分法。 （2）定量指标标准：（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工作标准）： 国家标准：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制定，全国范围内适用，其他各级别标准不得与其抵触。 行业标准：国务院行政主管部门制定，行业标准用于特定行业。 地方标准：在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情况下，地方政府、省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可根据历史数据、统计数据、调研数据等设定绩效标准，可根据四川的实际情况按经济片区分设标准。 申报标准：对新实施的政策项目且相关基础数据匮乏的基础上，各方根据试点探索商定绩效标准，并在以后年度动态修订完善。 **3、**★为核心指标，需要评价组重点关注深入分析。未涉及个性指标的项目，其分值权重按比例调整到其他效果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5：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预算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区商务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是：根据《四川省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具体负责项目实施。

2．资金申报的依据：《四川省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区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的通知》（广朝财教〔2021〕46号）文件。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省、市、区相关文件规定，我单位安排服务业股专人负责该项工作，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依据，由责任股室初审，然由财务人员复审，最后由分管领导审核无误后，按实际发生数实报实销。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各个体验店铺设货物、购买售货机、租赁自行车等，共投入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严格按照中央、省、市相关文件规定，科学、合理管理与使用天府旅游名县专项资金，做到程序规范、权责明晰、按规使用，发挥资金效益。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科学、合理管理与使用天府旅游名县专项资金，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3．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专项经费与申报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在绩效评价工作中，我局严格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相关要求，扎实开展好绩效评价工作。

一是前期准备。我局成立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评价方案，细化了组织实施步骤和环节安排等内容，确定了实施时间。具体由服务业股牵头、专人负责开展业务学习与培训，落实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二是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召开部门联席会议。配合文旅体局召开天府旅游名县各类会议。（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该项目资金相关政策文件和相关制度等资料；加强自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资金分配、使用是否合理，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3）得出自评结论，按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填报绩效评价表格，对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整体评价分析，形成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按照区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的通知》（广朝财教〔2021〕46号）文件，2021年安排我区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5万元，该项目属于财政全额拨款。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2021年，安排我区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5万元，

2.资金到位。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全年实际到位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性100%。

3.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财政文件要求，该项目经费拨款全部用于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专项支出，做到了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资金结算比率均为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2021年，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专项资金文件指定用途，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财经管理规定，规范会计核算，设立了专项明细账，并进行专门核算，做到了专款专用，全面完成了建设任务，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运行安全率达100%。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1.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此项工作由局长牵头，分管领导负责管理，具体由服务业股负责实施，按文件要求做好项目的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随时对项目与资金进行监督与管理，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设立明细专账，实行专账管理，专人负责，专款专用。2021年使用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5万元，并按时在政府网站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三）项目监管情况。

积极与财政部门建立统筹协调、密切配合、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制定完善了相关考核办法，定期对各单位项目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对外宣传会议100次，对外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

2、质量指标：发放资料覆盖率100%，宣传推广效果 ≥95%；

3、时效指标：项目资金申报时效2个周，项目资金审核时效2个周，项目资金批复并兑现时效1个月；

4、成本指标：专项资金金额5万元 预算资金执行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数量指标。2021年，完成了天府旅游名县整体对外宣传促销，积极参加天府旅游名县推广活动、对外宣传推广活动100余次，展示了“小养胜地·大道朝天”新形象。

2.质量指标。2021年，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了朝天文旅品质和对外影响力。2021年底，省级验收小组对名县项目进行了验收，所有项目验收合格。

3.时效指标。按照时间节点所实施的项目已经全面完成，完成率达100%。

4.经济效益。通过资金的投入，达到了汉王老街和时代广场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提升了旅游产品品质，丰富了文化旅游生活，并产生了深远影响。

5.社会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促进了我区经济建设的快速发展。

6.可持续影响。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彰显了名县品牌优势与影响力。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通过自评，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项目绩效得95分，等级为“优”（详见附表2）。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附表：5-1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5-2 2022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5-1：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 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预算项目 | | | | | | |
| 预算单位 | | 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 | 5 |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5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 | 5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5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其他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目标完成情况 | 全年预期目标 | | | | | 全年实际完成目标 | | |
| 目标：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科学、合理管理与使用天府旅游名县专项资金，发挥资金最大效益。全年专项补助资金5万元。 | | | | | 目标完成情况：全年支专项补助资金5万元。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全年预期指标（包 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对外宣传会议 | | ≥100次 | 100次 | |  |
| 对外发放宣传资料 | | 2000余份 | 2000余份 | |  |
| 质量指标 | 发放资料覆盖率 | | 100% | 100% | |  |
| 宣传推广效果 | | ≥95% | ≥95%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资金申报时效 | | 2个周 | 2个周 | |  |
| 项目资金审核时效 | | 2个周 | 2个周 | |  |
| 项目资金批复并兑现时效 | | 1个月 | 1个月 | |  |
| 成本指标 | 专项资金金额 | | 5万元 | 5万元 | |  |
| 预算资金执行率 | | 100% | 100%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提升旅游产品品质，丰富文化旅游生活。 | | 通过资金的投入，达到汉王老街和时代广场基础设施更加完善。 | 提升了旅游产品品质，丰富了文化旅游生活，并产生了深远影响。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促进地域经济建设快速发展 | | 通过项目的实施，促进地域经济建设快速发展 | 促进了地域经济建设快速发展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促进品牌优势与影响力 | |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彰显名县品牌优势与影响力 | 促进了名县品牌优势与影响力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 群众对创建工作的满意度 | | ≥95% | ≥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5-2：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专项预算项目名称：**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预算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 **指标分值** | | **指标解释** | | **评分方法** | | | | | |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定量评价标准** | | | | | **自评得分**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 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 | | | |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 **地方标准** | **申报标准** | **历史均值** |
| **0** | | **0.3** | | **0.6** | | **0.8** | | | **1** | |
| 通用指标**（40分）** | 所有项预算项目 |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2 |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 | 较完善 | |  | | | 完 善 | |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 | | | √ |  | √ |  |  |  |  |  |  | 2 |
| 规划合理★ | 3 |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 | 较合理 | |  | | | 合 理 |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3 |
| 制度完备 | 3 | |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2 |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4 |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 |  | | | 是 |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 | √ | √ |  | √ | √ |  |  |  |  | 4 |
| 使用合规 | 3 |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  | √ | √ | √ | √ |  |  | 3 |
| 执行有效 | 2 |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  | √ | √ | √ | √ |  |  | 2 |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3 |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 √ |  | √ |  |  | √ |  |  | 3 |
| 资金结余★ | 10 | |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 | | | | | | | | | |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 √ | √ |  | √ |  |  | √ |  |  | 10 |
| 目标完成★ | 4 |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 | |  | √ |  | √ |  |  | √ | √ |  | 4 |
| 完成及时 | 4 |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 | |  | √ |  | √ |  |  | √ | √ |  | 4 |
| 违规记录 | 2 |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 | | 2处不合规 | | | 1处不合规 | | | 合 规 |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 | √ | √ | √ |  |  | 2 |
| **共性指标（10分）** | **产业发展项目** | | **项目效果** | 符合性 | 10 | | 项目实施效果是否与绩效目标或申报目标符合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实施符合的点位数/所有选点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根据项目现场评价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汇总所有样本点情况综合分析政策整体吻合度 | | √ | √ |  | √ |  |  | √ |  |  | 5 |
| 成长性★ | 反映不同类型产业政策实施对相关行业企业成长性的促进作用，主要反映支持对象的创新、创造、创业能力情况，产业结构情况，持续盈利能力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各项具体指标得分的平均分 | | | | | | | | | | | | 根据产业政策实施对象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或税收增长率等情况综合判断，统计年鉴相关数据为准（主要查看企业2018年度、2019年度财报，2020年根据实际情况收集） | |  | √ |  | √ |  | √ | √ |  |  | 4 |
| **特性指标（10分）** | **产业发展项目** | **服务业** | **经济效益** | 消费增长 | 10 | | 项目支持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根据三年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变化计算得分，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标准值的得满分，＜标准值80%的不得分，其余按比值计算得分 | | | | | | | | | | | | 重点收集三年来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数据，主要通过官方统计数据采集，同时结合实地调查对比，综合计算指标得分 | |  | √ |  | √ |  |  | √ |  |  | 3 |
| 增加值增长率 | 项目实施涉及增加值增长情况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三年增加值平均增长率/标准值\*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增加值增长率=当年服务业增加值增量/上一年度服务业增加值总量×100%。重点查看项目实施区域服务业增加值变动情况 | |  | √ |  | √ |  |  | √ |  |  | 2 |
| **社会效益** | 服务效能 | 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情况 | | 分级评分法 | 差 | | | 较差 | | 一般 | | 较好 | | | 好 | | | 重点查看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状况，通过资料记录查询，现场持续跟踪，走访调研了解等手段综合判断 |  | √ | √ |  |  |  |  |  |  | 3 |
| **个性指标（40分）** | **外 贸 业** | | **产出指标** | 数量 指标 | 40 | | 是否召开对外宣传会议次，是否印制发放宣传资料等情况 | | 对比分值法 | 查看对外宣传会议记录，对外发放宣传资料份数 | | | | | | | | | | | | 查看会议记录，影像资料、宣传资料，实地走访调查 | |  | √ |  | √ |  | √ | √ | √ |  | 10 |
| 质量 指标 | 宣传效果和宣传覆盖面是否到位 |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发放的宣传资料份数/印制的宣传总份数×100%\*指标分值 | | | | | | | | | | | | 实地查看相关工作，了解宣传是否 落地落实； | |  | √ |  | √ |  | √ | √ |  |  | 10 |
| 时效 指标 | 是否按规定时间要求进度申报项目、兑现资金 | | 对比分值法 | 根据资料之间的时间逻辑关系核实对比确定。 | | | | | | | | | | | | 依据规定的项目资金申报时效、审核时效和批复并兑现时效要求查看落实情况 | |  | √ |  | √ |  | √ | √ | √ |  | 9 |
| 成本 指标 | 以相关文件为依据 | | 比率分值法 | 按照文件规定，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实报实销。 | | | | | | | | | | | | 查看发生的原始依据，核查支付是否按进度执行。 | |  | √ |  | √ |  | √ | √ |  |  | 10 |
| **分值** | | | | | | **100** | |  |  | **自评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5 |
| **自评等级** | | | | | | **自评结果：☑优秀（90≤得分≤100）； □良好（80≤得分＜89）； □及格（60≤得分＜79）； □不及格（低于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评分方法归为六类：（1）是否评分法：适用于合规性等正反判断指标，正向满分，反向0分。（2）分级评分法：指标评分设置n级权重，指标得分按指标值所处区间的权重计算。（3）比率分值法：对存在连续性比率的指标，按比率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得分。（4）缺（错）项扣分法：按照要求所具备的事项计算，全部具备得满分，缺少一项扣X分。（5）满意值赋分法：设置一个满意值，指标值达到满意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或扣分。（6）按数累加法：若有必要用于加分项指标。 **2、**预算绩效指标标准： （1）定性指标标准：根据客观依据判断指标得分，一般采用是否评分法。 （2）定量指标标准：（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工作标准）： 国家标准：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制定，全国范围内适用，其他各级别标准不得与其抵触。 行业标准：国务院行政主管部门制定，行业标准用于特定行业。 地方标准：在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情况下，地方政府、省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可根据历史数据、统计数据、调研数据等设定绩效标准，可根据四川的实际情况按经济片区分设标准。 申报标准：对新实施的政策项目且相关基础数据匮乏的基础上，各方根据试点探索商定绩效标准，并在以后年度动态修订完善。 **3、**★为核心指标，需要评价组重点关注深入分析。未涉及个性指标的项目，其分值权重按比例调整到其他效果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6：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企业入库贡献奖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1年，区财政预算我单位企业入库贡献奖项目资金70万元，该项目属于财政全额拨款。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年度工作目标是培育壮大商贸企业、活跃消费市场、打造本土品牌，加快推进我区商贸流通业持续健康发展。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企业入库贡献奖项目经费与申报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年，区财政安排我单位“企业入库贡献奖”项目经费70万元，全年实际到位7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财政文件要求，该项目经费拨款全部用于企业入库贡献奖支出，做到了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资金及时结算支付达100%。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我单位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企业贡献奖励金的通知》【2021】10号文件）等规定执行，按企业实际任务完成比例补助企业入库奖励金，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并按时在政府网站进行了预决算公开，资金运行安全率达100%。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通过加大对“两上企业”的培育扶持力度，推进了我区商贸流通业高速度、高质量、高水平发展。2021年财政预算安排企业入库奖励资金70万元，用于鼓励各类企业做大做强，全面调动企业和个体经营户发展成为规上限上企业的积极性，提升了全区整体经济质量和水平。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1年企业入库贡献奖项目预算收入70万元，预算支出70万元，收支持平。

（二）项目效益情况

商贸流通业关系经济社会发展、关系社会民生保障。专项资金的合理使用，能培育壮大商贸企业、活跃消费市场、打造本土品牌，加快推进我区商贸流通业持续健康发展。2021年我区商品销售额任务目标圆满完成。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个别企业未按期完成任务，未达到预期效果。

（二）相关建议。

1、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奖励扶持措施落实到位；

2、加强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激励作用；

3、加强宣传力度，形成良好氛围；

4、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服务水平；

附表：6-1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6-2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6-1： |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 企业入库贡献奖 | | | | | |
| 预算单位 | | 广元市朝天区商务批局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 70 | |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70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 70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70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其他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目标完成情况 | 全年预期目标 | | | | | 全年实际完成目标 | |
| 目标：培育壮大商贸企业、活跃消费市场、打造本土品牌，加快推进我区商贸流通业持续健康发展。全年奖励金70万元。 | | | | | 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兑现奖励金，共兑付70万元。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全年预期指（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未完成原因 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进规四上企业 | 批零住餐企业 | 9家 | 8家 | 受疫情影响 |
| 服务业企业 | 3家 | 3 家 |  |
| 在库四上企业上台阶 | | 3家 | 3家 |  |
|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 | | 1家 | 1家 |  |
| 质量指标 | 奖励覆盖率 | | ≥98% | ≥90% |  |
| 奖励金准确率 |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奖励及时率 | | 100% | 100% |  |
| 资金到位率 | | 100% | 100% |  |
| 支付比率 |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新进规四上企业费用标准 | | 6万元/家/年 | 6万元/家/年 |  |
| 财政核定总金额 | | 66万元 | 66万元 |  |
| 在库四上企业上台阶费用标准 | | 1万元/家/年 | 1万元/家/年 |  |
| 财政核定总金额 | | 3万元 | 3万元 |  |
|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费用标准 | | 1万元/家/年 | 1万元/家/年 |  |
| 财政核定总金额 | | 1万元 | 1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带动我区GDP增长 | | 带动我区GDP增长 | 初步实现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增加就业岗位，增大财政税收收入 | | 增加就业岗位，增大财政税收收入 | 基本实现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为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 为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基本实现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 满意度 | 企业对奖励政策的满意度 | | ≥95% | ≥95% |  |
| 群众对企业服务的满意度 | | ≥95% | ≥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6-2： | | | | | | |
|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 | | | | | |
| 部门（单位）盖章： 广元市朝天区商务局 项目名称：企业入库贡献奖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参考分值** | **评分标准** | **自评得分** |
| 项目决策（14分）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 用以反映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本地的相关规定；符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2 | ①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 ②符合部门（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或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 | 2 |
| 决策程序 |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2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1分）。 | 2 |
| 项目目标 | 目标合理性 |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 4 | ①项目的测算依据充分（1分）； ②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 4 |
| 指标明确性 |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 4 | ①是否将绩效目标的绩效指标细化分解（1分）； ②分解的绩效指标体现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③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 4 |
| 资金分配 | 分配的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 2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1分）。 此项需提供相应的资金分配方案。 | 2 |
| 项目管理（16分） | 资金管理（9分） | 资金到位率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1 |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1分） | 1 |
| 预算执行率 | 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2 | 根据项目资金的预算执行率计算得分（2分） | 2 |
| 资金使用 |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6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无截留、挤占、挪用、无虚列支出（3分）； 若评价前已完成项目资金的专项审计，该指标可用审计结论代替。 | 6 |
| 组织实施（7分） | 制度管理 |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制度保障情况。 | 2 |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 2 |
| 制度执行 | 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和质量控制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 5 | ①按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执行（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规范、齐全（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 5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 | 项目产出（35分） | 实际完成率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9 | 完成绩效目标100%得9分，未完成100%的同比例扣减。 | 8 |
| 质量达标率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量/计划完成产出数量）×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9 | 产出质量达到绩效目标100%得9分，未完成100%的同比例扣减。 | 9 |
| 完成及时性 | 完成及时率=计划时限内实际完成的项目数量/计划时限内应完成的项目数量×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8 | 产出时效达到绩效目标得8分，未完成且无充分理由的扣3分。 | 8 |
| 完成成本（成本节约率）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9 | 产出成本按绩效目标控制得9分，未完成的，按超支比例扣减。 | 8 |
| 项目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对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重点考核投入产出率、回报率、增长率等指标。 | 7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得7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7 |
| 社会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重点考核撬动率、贡献率、达标率、就业率等指标。 | 8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社会效益得7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7 |
| 环境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 7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积极的环境效益得7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7 |
| 可持续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 8 | 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的得7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7 |
| 满意度 （5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率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程度，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重点考核满意率等指标。 | 5 | 满意率达90%（含）以上的得5分；80%（含）-89%得4分；70%（含）-79%得3分；60%（含）-69%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5 |
| **分值** | | | | **100** | **自评得分** | 96 |
| **自评等级** | | | **自评结果：☑优秀（90≤得分≤100）；□良好（80≤得分＜89）；□及格（60≤得分＜79）；□不及格（低于60分）** | | | |
| **说明：项目特性指标**是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的项目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对比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自评；项目效益指标分值在总分值不变的情况下将可选项指标没选中的分值，适当、合理调整到选中效益指标当中去。 | | | | | | |

第五部分 附表

2021年决算公开电子版见附件（共14张）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表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